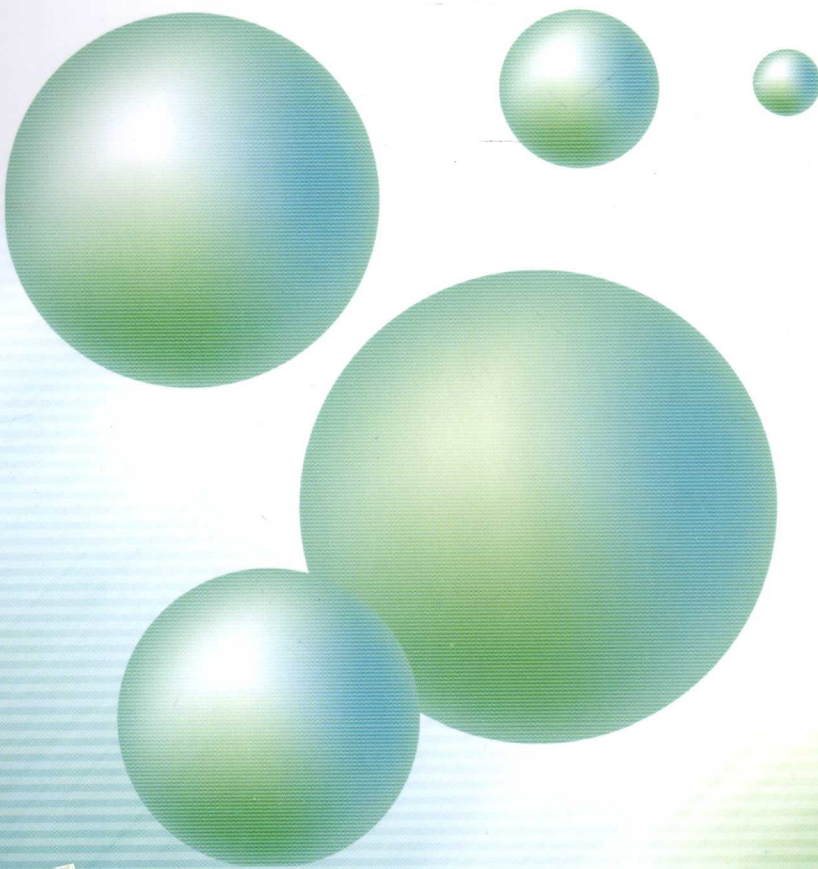


卫生部政策法规司 编

中华人民共和国 卫生标准汇编

(2007年度)

下



 中国标准出版社

中国标准出版社 中国标准出版社

中华人民共和国 卫生标准汇编

(2007年版)

下

中国标准出版社

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标准汇编

(2007 年度)

下

卫生部政策法规司 编

中国标准出版社

北 京

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标准汇编

(卫生标准)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标准汇编. 2007 年度. 下/卫生部政策法规司编. —北京: 中国标准出版社, 2009
ISBN 978-7-5066-5406-7

I. 中… II. 卫… III. 卫生标准-汇编-中国-2007
IV. R194-6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161386 号

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复兴门外三里河北街 16 号
邮政编码: 100045

网址 www.spc.net.cn
电话: 68523946 68517548

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开本 880×1230 1/16 印张 40.75 字数 1 212 千字
2009 年 9 月第一版 2009 年 9 月第一次印刷

*

定价 210.00 元

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 (010)68533533

前 言

卫生标准是保障健康的基准,它是预防医学和临床医学研究与实践的产物。卫生标准与卫生政策、卫生法规共同构成卫生行政管理和卫生行政执法的基础,是各类卫生行政管理相对人依法执业,规范自身行为的重要技术依据。新中国成立以来,国家已发布实施了1800余项卫生标准。为推动卫生标准全面、正确实施,满足各有关部门和单位业务管理、执法监督的需要,卫生部政策法规司将于每年上半年出版卫生标准汇编,汇集上一年度颁布的卫生标准。为方便读者查询,汇编的标准将分为下列20个专业:食品卫生、环境卫生、职业卫生、放射卫生防护、学校卫生、化妆品、消毒卫生、职业病诊断、放射性疾病诊断、传染病、临床检验、血液、医疗服务、医疗机构管理、医院感染控制、卫生信息、病媒生物控制、寄生虫病、地方病、食品添加剂。

本汇编收录了2007年颁布的所有卫生标准,分为上下两册,涉及食品卫生、职业卫生、放射卫生防护、学校卫生、职业病诊断、放射性疾病诊断、传染病、医疗机构管理、地方病、食品添加剂,共10个专业的标准76项。

卫生部政策法规司

2009-1-16

目 录

三、放射卫生防护标准

GBZ/T 200.1—2007	辐射防护用参考人 第1部分:体格参数	3
GBZ/T 200.2—2007	辐射防护用参考人 第2部分:主要组织器官质量	9
GBZ/T 201.1—2007	放射治疗机房的辐射屏蔽规范 第1部分:一般原则	15
GBZ/T 202—2007	用于中子外照射放射防护的剂量转换系数(代替 GB/T 16139—1995)	27

四、学校卫生标准

GB 8771—2007	铅笔涂层中可溶性元素最大限量(代替 GB 8771—1988)	57
--------------	---------------------------------------	----

五、职业病诊断标准

GBZ 26—2007	职业性急性三烷基锡中毒诊断标准(代替 GBZ 26—2002)	65
GBZ 49—2007	职业性噪声聋诊断标准(代替 GBZ 49—2002)	71
GBZ 89—2007	职业性汞中毒诊断标准(代替 GBZ 89—2002)	77
GBZ 188—2007	职业健康监护技术规范	83

六、放射性疾病诊断标准

GBZ 102—2007	放射复合伤诊断标准(代替 GBZ 102—2002)	183
GBZ 103—2007	放射复合伤诊断标准(代替 GBZ 103—2002)	191
GBZ 186—2007	乳腺 X 射线摄影质量控制检测规范	199
GBZ 187—2007	计算机 X 射线摄影(CR)质量控制检测规范	209
GBZ 190—2007	放射性食管疾病诊断标准	221
GBZ/T 191—2007	放射性疾病诊断名词术语	227

七、传染病标准

WS 268—2007	淋病诊断标准	267
WS 269—2007	布鲁氏菌病诊断标准	275
WS 270—2007	流行性腮腺炎诊断标准	289
WS 271—2007	感染性腹泻诊断标准	297
WS 272—2007	新生儿破伤风诊断标准	323
WS 273—2007	梅毒诊断标准	329
WS 274—2007	百日咳诊断标准	343
WS 275—2007	白喉诊断标准	351

八、医疗机构管理标准

WS/T 292—2008	救护车	363
---------------	-----------	-----

九、地方病标准

WS 276—2007	地方性甲状腺肿诊断标准	383
WS 277—2007	地方性砷中毒病区判定和划分标准	389

十、食品添加剂标准

GB 2760—2007	食品添加剂使用卫生标准(代替 GB 2760—1996,GB/T 12493—1990)	395
--------------	--	-----



三、放射卫生防护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职业卫生标准

GBZ/T 200.1—2007

辐射防护用参考人 第 1 部分：体格参数

Reference individuals for use in radiation protection—
Part 1: Physique parameters

2007-09-25 发布

2008-03-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 发布

前 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制定本部分。

GBZ/T 200《辐射防护用参考人》按部分发布，分为以下五部分：

- 第1部分：体格参数；
- 第2部分：主要组织器官质量；
- 第3部分：主要生理学参数；
- 第4部分：膳食组成和元素摄入量；
- 第5部分：人体组成和主要组织器官元素含量。

本部分是 GBZ/T 200 的第1部分。

本部分的附录 A 为资料性附录。

本部分由卫生部放射卫生防护标准专业委员会提出。

本部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批准。

本部分起草单位：中国医学科学院放射医学研究所。

本部分起草人：王继先、赵永成。

辐射防护用参考人

第1部分：体格参数

1 范围

GBZ/T 200 的本部分规定了中国人男、女性别的新生儿、婴幼儿、学龄前、儿童、少年和成人各发育阶段(相应的代表年龄为 0.25 岁、1 岁、5 岁、10 岁、15 岁、20 岁~50 岁)的身高、体重、坐高、头围、胸围和体表面积等体格参数参考值。

本部分适用于辐射防护实践与干预中电离辐射内外照射剂量估算和人体模型的研制。其他有关行业可参照应用。

本部分不适用于使用个体实测数据的相关工作和对个体实施精确定向照射时的定位。

2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部分。

2.1

参考人 reference individuals

某一特定人群的解剖、生理等参数的调查统计值经科学分析后形成的描述该人群的形态特性、组织特性、生理特性等的数据库。参考人典型化了某一特定人群,并用于代表该人群。以便于对人群中的不同个体能在同一生物学基础上统一对待,对不同群体间能用统一的标准进行比较。

2.2

人体模型 phantom

在辐射剂量学研究中和电离辐射的医学应用中,用于确定人体与辐射相互作用特性的实体模型和数学模型。根据不同需要,由组织等效材料构成的人体模拟物或具有约定尺寸的几何模型,既可以代表整个人体,也可代表特定的人体局部。

2.3

体格 physique

体形,反映人体发育的情况和健康状况。

3 参考值

3.1 不同性别、不同年龄参考人的身高、体重、坐高、头围、胸围和体表面积见表 1。

表 1 身高、体重、坐高、头围、胸围和体表面积的参考值

性别	年龄/岁	身高 ^a /cm	体重 ^b /kg	坐高 ^c /cm	头围 ^d /cm	胸围 ^e /cm	体表面积 ^f /m ²
男	0.25	62	7	41	42	40	0.36
	1	77	10	47	46	46	0.49
	5	110	19	62	51	54	0.73
	10	139	32	75	53	64	1.20
	15	168	55	90	56	81	1.74
	20~50	170	63	92	57	88	1.87

表 1 (续)

性别	年龄/岁	身高 ^a /cm	体重 ^b /kg	坐高 ^c /cm	头围 ^d /cm	胸围 ^e /cm	体表面积 ^f /m ²
女	0.25	62	7	41	42	40	0.36
	1	77	10	47	46	46	0.49
	5	110	19	62	51	54	0.73
	10	139	32	75	53	64	1.20
	15	158	50	86	54	76	1.60
	20~50	158	54	86	55	84	1.66
^a 身高: 立姿时从头顶点至站立地面的垂距。 ^b 体重: 减去衣重而得到的身体重量。 ^c 坐高: 坐姿时从头顶点至椅面的垂距。 ^d 头围: 从眉间点为起点, 经枕后点至起点的围长。 ^e 胸围: 经乳头点的胸部水平围长(对中老年妇女用胸中点代替乳头点)。 ^f 体表面积: 由身高和体重的关系式计算获得。 计算公式: 年龄为 0: $A = W^{0.473} \times H^{0.655} \times 95.68$ 年龄为 1~5: $A = W^{0.423} \times H^{0.362} \times 381.89$ 年龄 6 以上: $A = W^{0.444} \times H^{0.663} \times 88.83$ 式中: A——体表面积(m²); W——体重(kg); H——身高(cm)。							

3.2 不同年龄参考人各部位的体表面积的分布见表 2。

表 2 人体各部位体表面积占全身总面积比例的参考值

年龄/岁	占全身总面积的比例/%			
	头	躯干	上肢	下肢
0.25	20.3	32.0	17.2	30.5
1	17.2	34.4	17.8	30.6
5	13.1	33.0	19.6	34.3
10	10.9	33.6	19.4	36.1
15	8.8	31.9	21.4	37.9
20~50	7.5	34.6	19.4	38.5

3.3 成人其他体格参数参考值见表 3。

表 3 成人其他体格参数参考值

参数	定 义	参考值/cm	
		男	女
头全高	从头顶点至颞下点的垂距	23	22
头最大宽	左、右颞侧点之间的直线距离	16	15
头最大长	从眉间点至枕后点的直线距离	19	18

表 3 (续)

参数	定 义	参考值/cm	
		男	女
颈围	经喉结节点的颈部水平围长	37	34
躯干长	颈椎点高与会阴高之差	64	60
肩宽	左、右肩峰点之间的直线距离	38	36
胸宽	在乳头点高度上,胸廓两侧最突出部位间的横向水平直线距离,对中老年妇女用胸中点代替乳头点	29	27
胸厚	在乳头点高度上,躯干前、后最突出部位间平行于矢状面的水平直线距离,对中老年妇女用胸中点代替乳头点	22	20
腰围	经脐点的腰部水平围长	74	77
上臂长	从肩峰点至桡骨点的直线距离	32	29
前臂长	从桡骨点至桡骨茎突点的直线距离	24	22
手长	从连结桡骨茎突点和尺骨茎突点的掌侧面连线的中点至中指指尖点的直线距离	19	17
手宽	从桡侧掌骨点至尺侧掌骨点的直线距离	9	8
大腿长	从髂前上棘点至胫骨点的直线距离	47	44
小腿长	从胫骨点至内踝点的直线距离	37	35
足背高	从胫骨前下点至地面的垂距	8	7
足长	从足后跟点至最长的足趾尖点(第一趾或第二趾)之间,平行于足后跟点至第二趾尖点的连线的最大直线距离	25	23
足宽	右足从胫侧跖骨点至腓侧跖骨点的直线距离	10	9

附录 A

(资料性附录)

正确使用本部分的说明

A.1 本部分参照 ICRP 第 89 号出版物,推荐了男、女的 0.25 岁、1 岁、5 岁、10 岁、15 岁和 20 岁~50 岁作为代表年龄,依此代表以下各发育阶段及其年龄范围,即新生儿期:出生至 6 个月;婴幼儿期:7 个月至 3 岁;学龄前期:4 岁至 6 岁;儿童期:7 岁至 13 岁;少年期:14 岁至 17 岁;成人期:18 岁以上。

A.2 在辐射防护领域用于前瞻性剂量估算和人体模型研制时,根据被估算对象的生长发育阶段选择相应代表年龄的体格参数参考值。

A.3 当需较精确的剂量估算时,常需要某一确定年龄的身高、体重参考值,此时可用内插法由图 A.1 和图 A.2 中曲线获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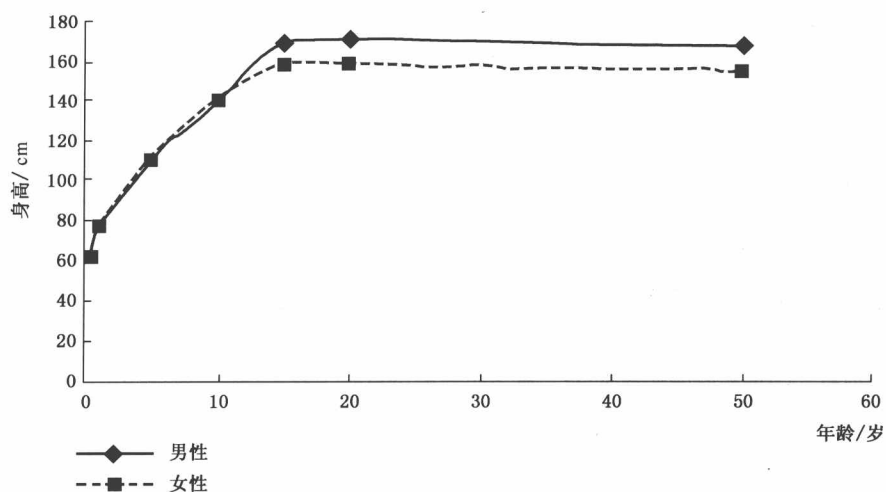


图 A.1 身高参考值随年龄变化的曲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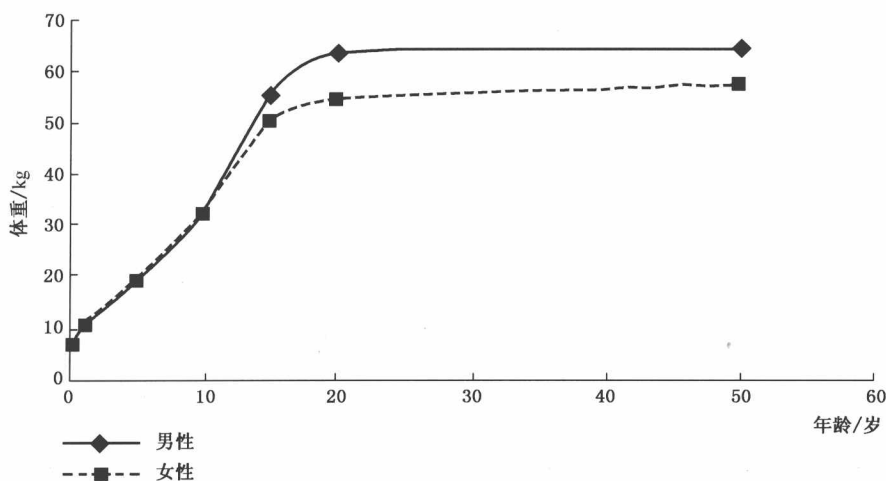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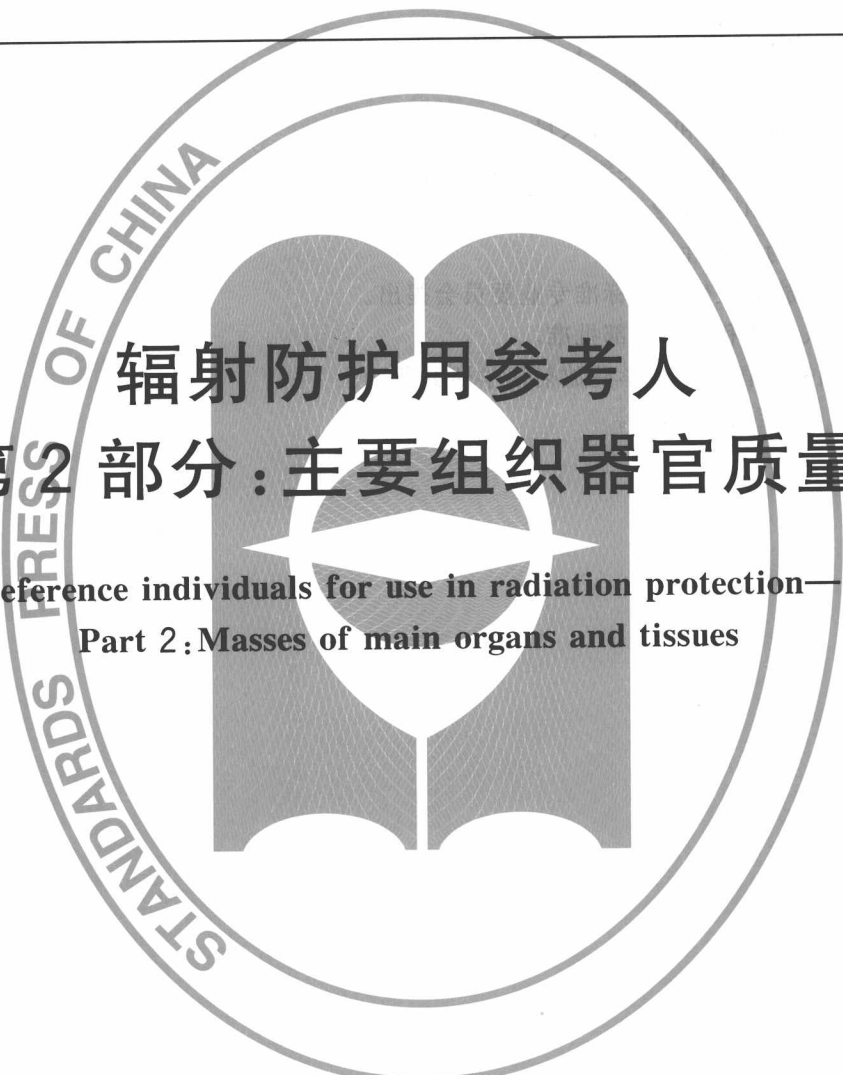


图 A.2 体重参考值随年龄变化的曲线

A.4 在个人回顾性剂量估算时,应尽可能使用该人的体格实际测量数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职业卫生标准

GBZ/T 200.2—2007



辐射防护用参考人 第2部分：主要组织器官质量

Reference individuals for use in radiation protection—
Part 2: Masses of main organs and tissues

2007-09-25 发布

2008-03-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 发布

前 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制定本部分。

GBZ/T 200《辐射防护用参考人》按部分发布，分为以下五部分：

- 第1部分：体格参数；
- 第2部分：主要组织器官质量；
- 第3部分：主要生理学参数；
- 第4部分：膳食组成和元素摄入量；
- 第5部分：人体组成和主要组织器官元素含量。

本部分是 GBZ/T 200 的第 2 部分。

本部分的附录 A 为资料性附录。

本部分由卫生部放射卫生防护标准专业委员会提出。

本部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批准。

本部分起草单位：中国医学科学院放射医学研究所。

本部分起草人：王继先、赵永成。